印 刷 合 同

项目名称： 江苏省科学传播中心报刊印刷服务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000-NJJC-G2024-0124 分包四

项目合同： NJJC-G2024-0124

甲方（采购方）：江苏省科学传播中心（江苏省科协信息中心）

乙方（供应商）：江苏新华日报印务有限公司

甲、乙双方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规定，按照 江苏省科学传播中心报刊印刷服务（分包四） 项目的公开采购结果，签署本合同。

一、采购标的

1.1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： 分包四：《江苏科技报》印刷服务 （具体的服务内容、要求、服务质量等详见采购文件、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采购过程中有关澄清、承诺文件）。

二、采购标的

2.1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（大写）：捌拾肆万元整 （小写 840000 元 ）（含税），**以实际印数为准。**

三、合同款支付

3.1 付款方式：账期 三 个月。即甲方验收无误后，4 月份结清第 1 月报款，以此类推。

四、甲方责任

4.1 负责《江苏科技报》的发行、与新闻出版管理等部门的联系，及时解决出版、印刷、发行的相关问题。

4.2 负责将每期出版报纸的版面，于 4 点前通过传输系统及时、无误传给乙方，如因系统故障应采取其它方式及时予以通知，并传送。

4.3 确保传版质量，具体要求如下；

（1）做到文字、刊头、图片、广告等整页传送，如有特殊要求拼接的，应详细说明拼接规格、次序并及时通知乙方。

（2）套色、补字等，传版时要有说明，说明要清楚、明了，并应与报纸版面同时传达。

（3）遇增版、减版、休刊或其它变化应提前一天通知乙方。

4.4 每月凭付印单按本合同约定结清印刷费用。

4.5 甲方负责报数、对账联系人 赵晓丛 电话 18112990357 。

4.6 乙方接受报数、对账联系人 周梅波 电话 13585208428。

4.7 甲方负责传版联系人 鲁 严 电话 13002501900 、QQ 号：82908829 。

4.8 乙方负责接版联系人 谢华国 电话 13851841129 、QQ 号：781343562。

五、乙方责任

5.1 根据甲方报纸的传版时间、付印数，准备原材料，统筹安排好接收、拼版、印刷等各环节的工作。

5.2 保证印刷质量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要求。

5.3 乙方应按甲方规定的时间接收传版，按约定时间印刷完交报

并保证报纸印刷数量准确。

5.4 甲方报纸临时增加印数，以甲方**事业发展部**的书面通知为依据，其它一概无效，未经甲方同意，乙方不得擅自增减版面或在甲方报纸中夹送任何物品。

5.5 乙方负责及时提供本报印刷用新闻纸。

5.6 所用纸张：全彩印刷 国产新闻纸

六、印刷质量要求：

6.1 墨色：均匀饱满，各版基本一致，符合色标。

6.2 版面：平整、无虚花、无重影、无脏、无过轻过重、无跳胶、无水印、版心套正、天头地脚及左右纸边适当。

6.3 题字：（一号字以上）墨色一致、无发花、无断道、无水断、底纹清晰、字体笔划边缘无毛刺。

6.4 图片：网点层次分明、清楚、不灰、不白、无沾脏、无糊版、无掉版绝网。

以上均应符合中国报协印刷质量标准。

七、印期及印制价格

7.1 四开 **12** 版，全彩印刷（周二刊，周二、周五出版）；

7.2 乙方印制加工费:叁角整/份（**0.3** 元/份）(含税)。

八、违约责任

8.1 发生质量问题，甲方保留追究经济责任的权利。

8.2 甲方应按时向乙方支付印刷费用。逾期不及时支付印刷费，每天按 千分之三 计违约金，如出现争议甲乙双方协商解决。乙方

保留诉讼的权力，由此引起的后果由甲方负责。

8.3 自合同生效后，任何一方不得擅自修改或终止本合同。如因特殊原因确需修改有关条款，要求方应与对方协商并取得对方同意。如因其它原因一方终止合同，应提前 1 个月以书面形式向对方提出。

8.4 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

九、本合同一式肆份，双方各执贰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

江苏科学传播中心

（江苏省科协信息中心）

代表人（委托人）：

地址：南京市湖北路 85 号

邮编：210000

开户行：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西支行

户名：江苏省科学传播中心（江苏省科协信息中心）

账号：10354000000907834

税号：1232000046600816XK

2024 年 月 日

乙方：

江苏新华日报印务有限公司

代表人（委托人）：

地址：南京玄武区东扬坊 131 号

邮编：210042

开户行：交通银行南京分行新街口支行

户名：江苏新华日报印务有限公司

账号：320006607010123022921

税号：91320000607900469G

2024 年 11 月 15 日